

# 连平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连乡振组办〔2022〕3号

## 关于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 资金安排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

根据关于下达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河财农〔2021〕74号）及关于下达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连财农〔2021〕61号）文件精神，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实际，现将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安排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请各镇按照省市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及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等文

件规定和要求统筹实施,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抓紧时间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请严格规范管理及使用资金,抓紧组织项目实施建设,严格管理项目,确保项目质量,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

附件:

1. 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安排表
2. 关于下达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河财农〔2021〕74号)
3. 关于下达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连财农〔2021〕61号)

连平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10日



附件 1:

## 2021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市级配套资金安排表



序号	镇别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备注
1	元善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2	上坪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3	内莞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4	陂头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5	忠信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6	三角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7	大湖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8	绣缎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9	油溪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10	高莞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11	隆街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12	溪山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13	田源镇	美丽圩镇建设中农村污水处理项目	40	
合计			520	